

证券代码：300384
022

证券简称：三联虹普

公告编号：2024-

北京三联虹普新合纤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三联虹普新合纤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9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决定于 2024 年 9 月 18 日下午 14:30 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现将本次股东大会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召开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同一股东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系统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4、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9月18日下午14:30开始；

（2）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9月18日上午9:15-9:25，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9月18日9:15-15:00的任意

时间。

5、股权登记日：2024年9月10日。

6、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朝阳区望京宏泰东街绿地中心D座中区21层会议室。

7、会议投票表决方式：

(1) 现场投票：包括本人出席及通过填写授权委托书授权他人出席。

(2) 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应在本通知列明的有关时限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3)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上述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8、会议出席对象：

(1) 截至：2024年9月10日（股权登记日）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该等股东有权以书面形式委托他人作为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一）；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及相关人员。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具体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非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2024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2、上述议案已经公司于2024年8月29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8月30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及信息披露文件。

3、上述议案属于普通表决议案，须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方可生效。

4、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进行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会议登记事项：

1、登记方式：

(1) 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本人身份证、委托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复印件和授权委托书进行登记；

(2) 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需持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法人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需持本人身份证、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和法人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

(3) 股东可以采用信函或传真方式办理登记，股东须仔细填写《股东参会登记表》（附件二），并附身份证及股东账户卡复印件，以便登记确认（信封须注明“股东大会”字样），不接受电话登记。

2、登记时间：2024年9月12日9:00-16:00。

3、登记地点及授权委托书送达地点：公司证券事务部

4、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杨宇晨

电话：010-64392238

传真：010-64391702

邮箱：yyc@slhpcn.com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望京宏泰东街绿地中心D座21层

邮编：100102

5、注意事项：

(1)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办理参会手续。

(2) 与会代表在参会期间的交通、通讯、食宿费用自理。

(3) 临时提案请于会议召开十天前提交。

四、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和互联网投票，操作流程见附件1。

五、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三联虹普新合纤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8月30日

附件 1

网络投票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和互联网投票（地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具体操作流程如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 1、投票代码：350384
- 2、投票简称：虹普投票
- 3、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投票程序：

- 1、投票时间：2024 年 9 月 18 日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互联网投票的投票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4 年 9 月 18 日 9:15-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

北京三联虹普新合纤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代理出席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北京三联虹普新合纤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本公司对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按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进行投票，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本人/本公司对本次股东大会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备 注	同 意	反 对	弃 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2024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委托股东姓名或名称（签章）：_____

委托股东身份号码（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

委托股东持股数：_____

委托股东股东账号：_____

受托人姓名：_____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日期：_____

注：1、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2、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附件 3

北京三联虹普新合纤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股东参会登记表

姓名或名称:		身份证号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邮编:	
是否本人参会:		备注:	